

证券代码: 603027

证券简称: 千禾味业

公告编号: 临 2025-040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25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于2025年12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伍超群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董事会充分讨论和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的《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审议并通过《关于审议<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3、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上限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上述资金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使用。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特此公告。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